航空宇航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一志愿考生名单及复试流程

**一、复试范围**

一志愿复试考生，详见附件1《航空宇航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一志愿复试名单》。所有参加复试的研究生需加入复试群，并实名认证。

二、**复试平台及远程复试硬件、环境要求**

1、复试平台

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为钉钉（DingTalk），备用及辅助平台为腾讯会议。

2、远程复试硬件、环境要求

（1）网络环境：WiFi信号和4G信号覆盖良好，网速快速稳定。

（2）硬件条件：两部4G手机或者一部4G手机+一台可进行视频会议的电脑。以下说明均以两部手机操作为例。

（3）软件条件：两部手机分别安装钉钉APP和腾讯会议APP。两部手机需注册不同的钉钉账号，腾讯会议需注册。

（4）环境要求：独立空间，确保安静整洁，确保房间内网络信号质量满足视频通话需求。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允许使用的物品以外，复试场所考生座位1.5米范围内不得存放书籍、资料和电子设备等。复试时检查面试环境光线，不能过于昏暗，也不要逆光，提前通过摄像头，检查环境亮度是否合适。

3、设备摆放要求

复试前按要求安装调试好设备。考生端两台设备开启摄像头，一台对准考生本人，另外一台头从考生后方成45°拍摄，即要保证考生的环境能清晰地被复试专家组看到。

4、个人仪表要求

考生面试时正对摄像头保持坐姿端正，双臂和头部完全呈现在复试专家可见画面中。复试全程不得佩戴耳机、墨镜、帽子、头饰、耳饰、口罩等，不得佩戴智能手环、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智能电子设备，不得使用美颜及滤镜。

**三、需准备的物品**

1、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

2、黑色签字笔和空白A4纸若干。

**四、复试时间及流程**

1、时间安排

（1）**系统测试时间：3月25日9:00**。请考生准时登录系统，按要求安装调试好硬件设备，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要求，并进行操作演练。面试当天的房间、设备等环境应与系统测试合格后的环境相一致。

（2）**心理测试时间：3月25日18：00**。请考生登录钉钉系统，完成心理测试。

（3）**正式复试时间：3月26-27日8:00至19：00**。请考生于**7:30**前登录钉钉打卡报到，并进行随机排序，考生按分组排序提前30分钟候场并提前完成对设备的调试，小组复试秘书老师会呼叫下一考生做准备，复试全程由系统录音录像。

2、小组复试安排

（1）报考力学、飞行器设计、通用飞行器设计与制造的考生在**复试小组1**；报考交通运输（专业学位）01航空设计工程的考生在**复试小组2；**报考航空宇航制造工程的考生在**复试小组3**；报考交通运输（专业学位）02航空制造工程的考生在**复试小组4**。

（2）考生按分组排序提前30分钟调试设备并候场，同时小组秘书老师会呼叫下一考生做准备，考试全程由系统录音录像。

3、复试内容

（1）专业测试：考生可选择测试科目详见附件3（不得与初试专业课重复），由考生从每门专业课题库中随机抽取考题，根据考题进行回答，必要时可在空白纸上进行撰写。

（2）英语听力与口语测试：考生用英文进行自我介绍，并由考生从题库中随机抽取考题，根据考题进行回答，该过程中考生必须全程用英文回答相关问题。

（3）面试：考生需准备3至5分钟自我介绍，考核内容包括：教育背景、毕业设计、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和奖励情况、科研能力、语言表达和综合归纳能力、学业目标和规划、思想品德等方面的考察，采用问答方式。

4、其他

候场考生提前测试设备，确保设备功能、复试环境等满足要求。设备调试完成后，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外放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面试的应用程序，移动设备的“屏幕保护”设置为“永不”。

考试过程中要保证音像设备全程打开，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中断等情况，考生要立即致电复试小组工作人员。

5、公布结果

复试全部结束后，向考生公布成绩。

**五、资格审查**

考生将以下资格审查材料于3月24日18：00前，合成一个pdf文件**发送**到**对应复试小组邮箱**：

**复试小组1（**报考力学、飞行器设计、通用飞行器设计与制造**）：sxz12306@163.com**

**复试小组2（**交通运输（专业学位）01航空设计工程的考生**）：842485925@qq.com**

**复试小组3（**报考航空宇航制造工程的考生**）：274861398@qq.com**

**复试小组4（**报考交通运输（专业学位）02航空制造工程的考生**）**：**2433090229@qq.com**

在保证图片清晰的条件下尽量压缩文件大小，附件不要超过40M，以便学院审查考生资格。

1、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准考证，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2、复试承诺书（附件2）打印并手写签字，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3、**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封皮、照片页及盖章页；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登录成绩查询系统的成绩单截图；中国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4、**往届生提供**毕业证书和学历学位证书、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可下载），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5、参加本专业学科竞赛的获奖证书，发表专业论文等科研成果的证明材料，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6、符合特殊计划和加分政策考生的相关证明材料，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7、政审表，拍照或扫描，做成PDF文件。

8、以上材料请合并成一个PDF文件，不要超过40M。

未进行资格审查或未审查通过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

**六、其他**

复试成绩和录取信息等可在沈阳航空航天大学硕士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网址：http://123.60.209.33:1009/ASPX/Student/StuLogin.aspx）和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查询。

未尽事宜请见《沈阳航空航天大学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

航空宇航学院

2023年3月22日

初审一校 | 张勇

复审二校 | 陶广宏

终审三校 | 崔楠

编辑 | 黄宁